

##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刘淮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7 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关于办理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计划以资产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以用于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具体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 1)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25,500 万元；
- 2)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
- 3) 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
- 4) 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8,000 万元；
- 5) 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6,000 万元；
- 6) 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江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5,500 万元；

- 7)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6,000 万元;
- 8) 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9) 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10)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11) 向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4,000 万元

以上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出口押汇、进口押汇等。期限为一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最终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签署的相关授信合同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上授信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

授权总经理刘淮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办理 2020 年关联方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怡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怡达”）、珠海怡达化学有限公司及公司关联自然人刘淮先生、赵静珍女士、沈桂秀女士拟对公司申请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数额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与银行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担保期限与综合授信期限亦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办理 2020 年关联方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淮、蔡国庆、赵静珍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吉林怡达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5,500 万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1%。在此额度内，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担保事项所涉及的各项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珠海怡达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仓储”）进行增资，珠海仓储注册资本将由 7,000.00 万元增加至 9,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珠海仓储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珠海仓储在获得上述增资后，用于募投项目“3 万立方液体化工品仓储项目”的实施，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和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前述现金管理事宜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下午 14:00 于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0 日